

张掖市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绩效评价报告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张掖市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绩效评价		
	评价年度	2023 年	评价类型	财政评价
	委托评价单位	张掖市财政局	评价机构名称	北京君和志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对象名称	市工信局、市粮食储备局、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住建局等部门		
实施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进一步了解掌握国有资本收益的分配使用情况、效益发挥情况以及对行业和社会发挥的作用，评价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对项目承担企业发挥的作用以及国有资本预算支出是否达到项目预期效果和目的。从而促进国有资本合理配置，推动国有企业改革发展，解决政策性破产企业职工安置资金缺口，保障职工合法权益，确保企业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安排资金	700	实际到位资金	700
	其中：上级财政		其中：上级财政	
	市级财政	700	市级财政	700
	实际支出资金	697	结转结余资金	3
	预算执行率	77%		
二、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市委市政府相关政策要求，市级国有资本收益主要解决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缺口、发放改制、破产企业离休人员遗属生活费、发放企业改制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及取暖费、安排矽肺工伤管理工作经费，保障企业职工合法权益，确保企业和社会的和谐稳定。		

三、评价基本情况	
评价范围	<p>时间范围：2023年1月-2023年12月。</p> <p>对象范围：市工信局、市粮食储备局、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住建局等部门。</p> <p>资金范围：700万元。</p>
评价依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4.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 5.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 6.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报办法〉的通知》（财预〔2017〕133号文）； 7.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财预〔2017〕32号）； 8.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9.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10. 《甘肃省委 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号）； 11. 项目相关规划、实施方案，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批复文件，项目管理有关资料和数据等； 12. 年度预算下达文件、有关财务会计资料及年度决算报告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p>围绕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维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30个。4个一级指标权重占比分别为20%、20%、24%、36%。</p>
评价办法	<p>本次评价本着问题导向、系统评价、科学客观、讲求绩效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非现场评价为主的方式，运用案卷研究、专家咨询、座谈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方面进行综合评价。</p>
数据采集及处理办法	<p>信息与数据收集采取文本收集、现场调研、深度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数据处理采取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p>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p>接受委托任务、拟订方案、开展培训、现场评价、撰写报告、资料归档（2024年7月1日-8月10日）。</p>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评价得分	90.59 分		评价等级	优	
绩效分析	指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总计
	得分率	100%	86.7%	93.3%	84%	90.59%
五、存在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不规范，绩效管理工作不到位。 2. 个别单位预算编制较为粗放，内容不够细化。						
六、有关对策建议						
1. 进一步规范预算绩效管理。 2. 加强单位财务管理，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本次绩效评价所需资料均由被评价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提供。 2. 本次绩效评价涉及的金额均保留两位小数。						